

证券代码：002002

证券简称：ST 鸿达

公告编号：临 2023-065

债券代码：128085

债券简称：鸿达转债

## 鸿达兴业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更换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鸿达兴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鸿达兴业”、“公司”）于近日收到第一创业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一创投行”）出具的《关于更换鸿达兴业股份有限公司保荐代表人的通知》，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鸿达兴业非公开发行股票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鸿达兴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916 号）核准，本次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已于 2017 年 9 月 8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鸿达兴业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鸿达兴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305 号）核准，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已于 2020 年 1 月 8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第一创业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一创投行”）作为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非公开发行股票持续督导的保荐机构，持续督导期间为 2020 年 1 月 8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持续督导期已届满。因募集资金尚未使用完毕，一创投行继续对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履行专项督导职责。

一创投行原指定宋垚先生和范本源先生担任公司上述发行持续督导的保荐代表人。现因宋垚先生工作变动，不再继续担任公司持续督导的保荐代表人，为保证持续督导工作的有序进行，一创投行决定由杜榕林先生（简历附后）接替宋垚先生担任上述发行持续督导的保荐代表人，继续履行持续督导义务。本次变更后，公司上述发行持续督导的保荐代表人为杜榕林先生和范本源先生，对公司上

述两次发行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履行持续督导的责任,至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持续督导义务结束为止。

特此公告。

鸿达兴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五日

附：杜榕林先生简历

杜榕林先生，注册保荐代表人，中山大学管理学学士，曾先后任职于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开源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拥有十余年投资银行及审计业务经验，于 2017 年加入一创投行，现任一创投行副总监。执业期间，曾担任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000636）2022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保荐代表人、深圳瑞捷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300977）首次公开发行项目协办人，作为项目组主要成员参与了襄阳长源东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603950）首次公开发行、鸿达兴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等项目。在保荐业务执业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执业记录良好。